

江西省职业教育发展研究中心

赣职教研函〔2024〕1号

关于推荐江西省职业教育发展研究中心 兼职研究人员的通知

各设区市教育局，各高校，江西省体育运动学校：

为促进我省职业教育理论研究水平提升，推动职业教育高质量内涵式发展，江西省职业教育发展研究中心面向全省高校招募一批兼职研究人员，具体要求如下。

一、范围及条件

（一）推荐范围

省内高校教学专家、教育科学研究专家等。

（二）推荐类型

兼职研究人员分为访问研究员和特约研究员。

- 访问研究员在研究中心集中开展学术访问工作。
- 特约研究员根据工作需要，承担研究中心相关工作。

研究员聘期原则上为 1 年一聘，任期届满可根据工作情况续聘。

（三）推荐条件

1. 基本条件

（1）拥护党的教育方针政策，政治立场坚定，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遵守国家法律、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，客观、公正开展工作，无党纪政纪处分和违法犯罪记录；

（2）热爱职业教育，热心学术活动；熟悉职业教育发展规律及法规政策，了解职业教育相关业务，在职业教育综合管理、专业建设和研究方面具有丰富经验；

（3）身体健康，能够参加 1 周左右的集中学术活动。

（4）具有副高及以上职称或硕士研究生以上学历，年龄不超过 55 周岁（具有 3 年以上职业教育行政管理经验人员可适当放宽）。

2. 业绩条件（至少具备 1 项）

（1）参加过省级以上教育行政部门的职业教育文稿起草；

（2）参加过省级以上职业教育项目评议（评审评估评价等）；

（3）省级以上教学成果奖（课题）主要完成人（前 3 名）；

（4）近 5 年，担任过国家级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专家组组长/裁判长/监督仲裁组组长；

- (5) 近 5 年，开展过全国性教育类讲座报告等；
- (6) 近 5 年，牵头过学校重点专业建设和重大改革；
- (7) 具有 3 年以上高校中高层以上管理经验或行政机关相关工作经验。

二、推荐方式及程序

单位推荐与自荐相结合。访问研究员由单位推荐，特约研究院由个人自荐（需所在单位同意）。相关单位或个人填写表格（自荐和单位推荐均需填写附件 1 和附件 2），报送至江西省职业教育发展研究中心。拟聘人员由江西省职业教育发展研究中心统一办理聘任手续，并颁发聘书。

三、推荐名额

访问研究员本科学校、省级以上双高校限推 2 人，其他职业学校限推 1 人；特约研究员每校限 3 人。

四、工作内容

（一）围绕职业教育改革发展，深入开展职业教育前瞻性、基础性、战略性问题研究，定期提供全省职业教育发展形势分析报告和政策咨询报告，为制定全省职业教育改革发展政策提供决策咨询。

（二）参与职业教育专业建设、课程和教材建设、教学改革、教师队伍建设、产教融合、校企合作等工作。

（三）收集、整理国内外职业教育改革发展动态信息。

(四) 参与组织职业教育相关重大宣传活动，建设管理相关融媒体平台，推出一批有影响力、号召力、示范效应的职业教育品牌项目，开展推广展示活动。

(五) 特约研究员 1 年聘期内至少完成 1 项中心委派的研究项目。

(六) 完成委厅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五、有关事项

请各单位于 2024 年 11 月 28 日前，将相关表格及 PDF 扫描件发送至赣政通（联系人：徐钟，联系电话：13697097599）。

- 附件：1. 江西省职业教育发展研究中心兼职研究人员推荐表
2. 江西省职业教育发展研究中心兼职研究人员推荐汇总表

江西省职业教育发展研究中心

2024 年 11 月 5 日

